《磐安县广交会一般性展位分配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起草说明

一、制订背景和政策依据

为更加合理分配好广交会展位，助力企业拓展市场，根据《广交会出口展参展手册》、《广交会出口展参展企业资格标准》、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出口展展位使用管理规定》、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出口展品牌展位数量安排办法实施细则》、《金华分团第136届广交会参展须知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磐安县外贸企业的发展实际，县经商局牵头起草了《磐安县广交会一般性展位分配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，从而助力我县企业规范参展，提升参展成效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办法》主要内容由参展资格、分配方案、使用规范三个方面组成。

（一）参展资格：根据大会规定，明确企业报名参展需具备的基本要求和条件。

（二）分配方案：主要从企业评分的计算方式、展位分配标准、分配程序三个方面提出了明确的操作办法。

（三）使用规范：对企业参加广交会和展位使用等方面提出了要求和规定，并提出对企业违规行为的处罚规定。

三、制定过程

2024年12月以来，县经商局仔细研究上级关于广交会展位分配意见精神，借鉴其他地方的相关文件，1月9日经办公会议讨论后初步形成了《办法》的征求意见稿；1月16日征集各乡镇街道、区块以及相关部门意见后作了进一步修改完善，现公开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。